

证券代码：301259

证券简称：艾布鲁

公告编号：2023-042

##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特定股东何建陵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何建陵先生拟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8%。

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120,000,000股增加至156,000,000股，2023年5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股东减持股数相应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何建陵先生拟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由450,000股调整至5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8%。

2023年8月17日，公司收到何建陵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

2、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何建陵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6月27日-2023年8月17日	15.07	295,000	0.19
合计				295,000	0.19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何建陵	合计持有股份	585,000	0.38	290,000	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000	0.38	290,000	0.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何建陵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3、何建陵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何建陵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